

## 招标文件答疑通知

编号：02

各投标单位：

《睢宁县 2018 年水流产权确权试点项目招标文件》（合同编号：SLCQQQ-SN-2018-1、2）作如下澄清：

1、问：1、2 标段工程量清单中“其他费用”，水流资源登记费单价为 14.5 元、抽检费单价为 10 元，是否有误？

答：水流资源登记费单价修改为 145000 元，抽检费单价修改为 100000 元。

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：[83700706@126.com](mailto:83700706@126.com)。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8 月 31 日

---

### 回 执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发布的《睢宁县 2018 年水流产权确权试点项目招标文件答疑通知 02 号》（合同编号：SLCQQQ-SN-2018-1、2）（共 1 页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\_\_\_\_\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 盖公章 \_\_\_\_\_

年 月 日